

# 产权组织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

## 规则

### 1. 定义

- 1.1.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产权组织）是政府间组织和联合国专门机构，旨在为全世界创新者和创造者服务，确保他/她们的创意安全进入市场并改善世界各地的生活。为此，产权组织提供各种使创造者、创新者和企业家能够跨国界保护和促进其知识产权的服务，并充当解决前沿知识产权问题的论坛。产权组织的知识产权数据和信息为全世界的决策者提供指导。产权组织以影响为导向的项目和技术援助确保知识产权惠及世界各地的每个人。产权组织总部设在瑞士日内瓦。
- 1.2. 世界知识产权日：**为增进人们对知识产权的普遍了解，产权组织的成员国在 2000 年选择 4 月 26 日——《产权组织公约》于 1970 年生效的日子——为世界知识产权日。此后，世界知识产权日每年都提供一个独特的机会，让世界各地的人们可以共同思考知识产权怎样推动音乐和艺术的繁荣，怎样驱动技术创新，帮助改变我们的世界，建设可持续的未来。
- 1.3. 参赛者：**根据本规则提交参赛作品的个人或由个人组成的团体。
- 1.4. 竞赛平台：**专用的竞赛平台可通过 [www.wipo-wipd-2024-video-competition.wipo.int](http://www.wipo-wipd-2024-video-competition.wipo.int) 访问。
- 1.5. 参赛作品：**[竞赛网页](#)上所列的已提交视频和相关文件。

### 2. 目的

- 2.1.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下称竞赛）是指围绕“有了知识产权，我们就能畅想更美好的未来，将我们的创意变为现实，创造一个人人都能蓬勃发展的世界”这一主题，向个人或由个人组成的团体开放的视频竞赛。
- 2.2. 通过本竞赛，产权组织旨在提高青年人对创新、创造和知识产权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建设我们共同的未来方面所发挥的作用的认识。本竞赛也是一个向世界各地的发明者、创造者、企业家和当地社区表示祝贺的机会，是他/她们的创新、创造和对知识产权的利用改善了人们的生活，保护了我们的地球，切合可持续发展目标。

### 3. 总则

- 3.1. 参加本竞赛即表示参赛者承认其已阅读和了解本规则，并同意受其约束。
- 3.2. 产权组织可随时修正本规则。除非另有说明，修正应在新规则在竞赛平台上公布后立即生效。
- 3.3. 参赛免费。
- 3.4. 产权组织将根据本组织的[个人数据及隐私政策](#)，使用参赛者的个人信息。

### 4. 参赛资格

参赛资格要求：

- 4.1. 参赛个人或参赛团体中至少一名成员的年龄在 2024 年 3 月 10 日参赛截止日期（\*）时，必须在 18 周岁至 34 周岁之间。参赛者可能需要根据要求提供证明其年龄的正式文件。
- 4.2. 产权组织必须在 2024 年 3 月 10 日 23:59（中欧时间）之前收到所有参赛作品。

- 4.3. 参赛者可以提交一件个人作品，也可以和朋友一起提交一件团体作品，但不得两者都提交。每名个人或每个团体仅允许提交一件参赛作品。团体最多可包括 10 名参赛者，其中至少有一名成员的年龄在 18 周岁至 34 周岁之间。如果参赛者以团体名义提交参赛作品，则必须在参赛表格中填写所有团体成员的详细信息。
  - 4.4. 产权组织的雇员或代理人、其近亲属以及与竞赛组织工作有关的任何人都不具备参赛资格。
  - 4.5. 如果参赛者不符合本规则中的某项要求，其参赛作品将因不具备参赛资格而被撤销。
- (\*) 2024 年 3 月 10 日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

## 5. 入选程序

---

除参赛资格要求外，参赛作品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5.1 视频必须紧扣主题“有了知识产权，我们就能畅想更美好的未来，将我们的创意变为现实，创造一个人人蓬勃发展的世界”，并且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 5.1.1 视频以前未曾在网上发布过。
  - 5.1.2 视频未曾在其他竞赛中得到认可和/或获奖。
  - 5.1.3 参赛个人或团体是视频的唯一作者，也就是说，视频由该个人或该团体制作。
  - 5.1.4 参赛个人或团体拥有视频的所有权利（见第 9 条），并已就视频可能使用的任何第三方内容获得许可。注意：包含背景音乐的参赛作品必须提供被授权使用此类录音的证明。
  - 5.1.5 视频不包括水印或任何其他类似标记。
  - 5.1.6 视频采用 MP4 格式，时长在 60 秒至 90 秒之间。
  - 5.1.7 视频不含翻译字幕或说明字幕。
  - 5.1.8 视频可以包含以下任何一种语言的音频解说：阿拉伯文、俄文、法文、葡萄牙文、日文、西班牙文、英文和中文。
  - 5.1.9 带有音频解说的视频应附具相关语言的时间编码脚本。未附具相关时间编码脚本的视频将被视为不符合参赛资格。
- 5.2 参赛者必须声明在制作其参赛视频时使用的任何人工智能工具。
- 5.3 视频必须在零残忍的环境中录制，不得伤害或威胁伤害任何人、动物或植物。
- 5.4 参赛作品必须通过竞赛平台 <https://wipo-wipd-2024-video-competition.wipo.int/> 提交，提交时须填写参赛表上的所有必填项，并按照平台上的指示上传文件。

## 6. 接受 / 投票程序

---

- 6.1. 产权组织将审查参赛作品，以确保其符合本规则。含有侵权、威胁、虚假、误导、辱骂、骚扰、诽谤、诋毁、粗俗、淫秽、造谣、煽动、色情或亵渎内容的参赛作品将被拒收。如果参赛作品不符合本规则，产权组织可决定将其从竞赛中移除，而无需事先通知。
- 6.2. 符合参赛资格的作品将由产权组织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评委会进行评审，选出 20 个最佳视频作为入围作品。评审将围绕视频的主题贴合度、主题阐释、原创性、创意、传达的信息和视觉吸引力等方面进行。
- 6.3.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评委会将包括产权组织青年协调员和产权组织其他青年同事，包括产权组织研究员和青年专家计划的成员，以及位于瑞士日内瓦的产权组织世界知识产权日团队。
- 6.4. 入围的参赛者将收到电子邮件通知。他/她们将被要求以 #WorldIPDay 作为主题标签，在其社交媒体平台上发布视频。
- 6.5. 入围作品将提交给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评委会，以确定前三名获奖作品。
- 6.6. 入围作品还将由产权组织在竞赛平台上公布，以便进行网上公众投票，选出“人民选择奖”获奖者。在网上公众投票中得票最多的作品将被宣布为“人民选择奖”获奖视频。
- 6.7. 获奖者将在[世界知识产权日网页](#)上公布，并通过其他相关数字平台进行宣传。
- 6.8. 产权组织和 2024 年世界知识产权日青年视频竞赛评委会的所有决定均为最终决定。

## 7. 奖项

### 7.1. 获奖者将获得以下奖项：

- 7.1.1. 一等奖：数码设备，最高价值为 5,000 瑞郎。
  - 7.1.2. 二等奖：数码设备，最高价值为 3,000 瑞郎。
  - 7.1.3. 三等奖：数码设备，最高价值为 1,000 瑞郎。
  - 7.1.4. 人民选择奖：数码设备，最高价值为 2,500 瑞郎。
  - 7.1.5. 产权组织将安排向获奖者发送礼品。
  - 7.1.6. 前 20 个最佳视频的制作人将得到 WIPO 学院提供的培训机会。
- 上述奖项的详细信息将在入围名单确定后在竞赛平台上公布。

- 7.2. 我们将通过电子邮件与获奖者联系，确认奖品的发送地址。奖品不可转让给他人。为前三名获奖者及人民选择奖获奖者发送奖品的运费由产权组织承担。获奖者应负责支付任何其他与奖品有关费用，包括在其本国的税款。如果获奖者联系不上或不符合资格，产权组织保留将奖品颁发给排在其后的下一名参赛者的权利。

## 8. 时间安排

产权组织将尽最大努力，遵循以下竞赛时间安排：

启动参赛	2024 年 1 月 8 日
参赛截止日期	2024 年 3 月 10 日 23:59 中欧时间
向参赛者通报参赛作品接受情况	在收到参赛作品后
确定前 20 个入围视频的评审过程	2024 年 3 月 11 日至 19 日
确定获奖者的评审过程	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2 日
在竞赛平台上公布入围视频	2024 年 4 月 10 日
启动网上公众投票，以选出“人民选择奖”获奖者	2024 年 4 月 10 日
网上公众投票结束	2024 年 4 月 21 日 23:59 中欧时间
宣布获奖者	2024 年 4 月 26 日

## 9. 知识产权

- 9.1. 参赛者承认、保证并声明拥有提交参赛作品并授予第 9.6 条所述许可所需的所有版权和任何其他权利，以及/或者在其参赛作品的内容受版权保护或受任何其他法律保护的情况下，已从权利人处获得任何适当许可。
- 9.2. 参赛者保证并声明参赛作品以及第 9.6 条所述许可的授予，不违反任何第三方的版权、商标、专利、商业秘密、工业品外观设计、显著标志、合同义务或任何其他知识产权，或任何其他所有权。
- 9.3. 每一参赛者同意免除产权组织因其参加本竞赛和因其参赛作品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任何知识产权和任何其他权利而引发的所有诉请、费用和责任，并使产权组织免受此等诉请、费用和责任的损害。
- 9.4. 参赛者还保证并声明：
  - 9.4.1. 参赛作品不侵犯任何人的隐私权，包括但不限于名人或其他公众人物（无论是否在世）的姓名或其他识别特征。
  - 9.4.2. 参赛者在参赛时不得试图冒充或冒充他人或其他团体。
  - 9.4.3. 视频中已识别或可识别的任何个人均已同意出于参赛目的而在视频中出现，并已根据下文第 9.6 条向产权组织授予许可。
  - 9.4.4. 已获得所有其他相关许可。

- 9.5. 产权组织对这些视频不获得也不主张任何版权所有权。
- 9.6. 通过参赛，每一参赛者由此向产权组织授予非排他性、非商业性、无版税的全球许可，以任何格式、媒介或形式使用、公开展示、展览、复制、分发、向公众传播、广播、翻译和储存其视频。产权组织的任何此类使用应仅用于其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的教育、宣传和能力建设工作（目的）以及相关的归档使用。产权组织不得对参赛作品进行商业使用。
- 9.7. 参赛者授予产权组织与第 9.6 条所述相同的许可，以使用竞赛网页上所列的相关文件，前提是这些文件必须与参赛者的视频一起使用，并且用于上述第 9.6 条所述的目的。
- 9.8. 产权组织将把参赛作品的作者身份归于参赛者。参赛者同意并准许产权组织在关于竞赛和/或视频的任何通讯、出版物或宣传中可以使用其姓名和肖像，无需任何补偿或通知。
- 9.9. 产权组织将作出合理努力，不损害视频的完整性。未经参赛者事先书面同意，不对参赛作品进行任何修改、编辑或改动，但出于使用视频的媒介需要对视频进行的合理修改除外。
- 9.10. 请参赛者注意，竞赛平台上提供关于版权的基本信息，参赛者应在提交参赛作品前认真研究该材料。

---

## 10. 最终条款

---

- 10.1. 未经产权组织事先书面许可，任何参赛者不得在其制作的材料（包括其视频）中使用产权组织名称或徽标。
- 10.2. 尽管产权组织尽一切努力确保其竞赛平台和在线服务不含任何软件病毒，但无法保证其平台或服务不含任何或所有软件病毒。对于以任何方式使用其竞赛平台而造成的任何损失或损害，产权组织概不负责。
- 10.3. 对于第三方对视频的任何未经授权的使用，产权组织不承担责任。
- 10.4. 产权组织可在任何时候取消竞赛，而不承担任何未来义务。
- 10.5. 本规则中的任何内容或与之相关的内容，均不得视为或解释为放弃给予产权组织作为国际组织和联合国专门机构的任何特权和豁免。
- 10.6. 与本规则有关的任何争议应根据当时有效的《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仲裁规则》提交仲裁并作出最终裁决。指定机构应为常设仲裁法院秘书长。仲裁地点为日内瓦。双方应受此种仲裁所做任何仲裁裁决的约束，将其作为对此等争议的终局裁决。
-